

上海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文件

沪语委〔2021〕2号

上海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关于举办第三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上海赛区)比赛的通知

市语委各成员单位、各区语委、各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实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工程的意见》，落实全国语言文字会议精神，全面深入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三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教语用厅函〔2021〕2号）要求，市语委、市教委决定举办第三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上海赛区）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宗旨

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以诠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内涵、彰显中华语言文化魅力、弘扬中国精神为目标，通过竞赛方式引导社会大众特别是广大青少年亲近中华经典，提高规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能力，培育爱国主义精神，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兴凝聚精神动力。

二、大赛主题

本届大赛以“传承中华经典，庆祝建党百年”为主题。通过诵读、讲解、书写、篆刻等多种方式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歌颂建党百年光辉历程，展现举世瞩目伟大成就，倡导热爱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及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价值观，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积蓄精神力量。

三、组织机构

比赛设第三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上海赛区）组委会（以下简称“组委会”），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市语委办，负责比赛的组织协调工作。

四、赛事分类

本届大赛分为四类：“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各项赛事具体方案见附件。其中，经典诵读大赛、诗词讲解大赛由上海市语言文字水平测试中心承办，汉字书写大赛、师生篆刻大赛由上海教育报刊总社承办。

五、组织方式

（一）经典诵读大赛（上海赛区）比赛的基层选送工作，由市语委各成员单位、各区语委、各高校组织开展，遴选优秀作品向比赛承办单位推荐报送，承办单位不再接受个人自主报名。

（二）诗词讲解大赛（上海赛区）比赛的基层选送工作，由各区语委、各高校组织开展，遴选优秀作品向比赛承办单位推荐报送，承办单位不再接受个人自主报名。

(三) 汉字书写大赛(上海赛区)比赛由市语委各成员单位、各区语委、各高校做好组织发动工作,由参赛者根据比赛方案自主报名参加。

(四) 师生篆刻大赛(上海赛区)比赛由各区语委、各高校做好组织发动工作,由参赛者根据比赛方案自主报名参加。

(五) 各项赛事承办单位负责组织市级评审,评审结果须报组委会审批同意。组委会将市级评选出的部分优秀作品推荐参加全国赛。

六、时间安排

(一) 宣传发动: 2021 年 4 月

组委会统一发布本届赛事方案,加强对赛事的宣传发动,大力推进,确保有序开展。

(二) 基层遴选: 2021 年 4 月-7 月

市语委各成员单位、各区语委、各高校语委完成经典诵读大赛、诗词讲解大赛的基层遴选工作,按照赛事方案推荐一定数量的优秀作品进入市级评选。

(三) 市级评选: 2021 年 7 月

承办单位根据各项赛事组织方案,对入围市级评选的参赛作品组织专家评审,按时将评审结果书面报送组委会办公室。

(四) 奖项公示: 2021 年 7 月-8 月

各项赛事获奖名单,统一在上海教育网站语言文字专栏(<http://edu.sh.gov.cn/yywz/>)进行公示。

(五) 作品上报: 2021 年 8 月

公示结束后,由上海赛区组委会在各项赛事市级获奖作品中择优推荐报送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七、奖项设置

各项赛事根据方案设置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若干，同时设优秀指导奖若干。组委会综合各项赛事组织工作情况，设优秀组织奖若干。各奖项证书由大赛组委会统一颁发。经典诵读大赛、诗词讲解大赛等第奖数量，不超过入围市级评审作品总数的 50%。汉字书写大赛、师生篆刻大赛等第奖数量，分别不超过参赛作品总数的 20%。

八、具体要求

（一）各区语委、各高校、市语委各成员单位要深刻认识开展此项赛事的重要意义，结合实际，广泛发动、大力宣传、周密组织，提高赛事知晓率，保障赛事工作有序开展，使广大市民、特别是青少年学生通过比赛增强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祖国语言文字的热爱，增强民族自豪感和文化自信心，进一步提升语言文字应用能力和文化素养。

（二）为保证各项赛事有序、有质量地开展，上海市语言文字水平测试中心、上海教育报刊总社要从高校、中小学、广播电视媒体、相关协会等单位或机构中遴选诵读、讲解、书法、篆刻等领域的专家，组建市级评审专家队伍，并报送组委会办公室审核。

九、其他事项

（一）各项赛事坚持公益性原则，各相关单位和组织机构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参赛人员收取费用。

（二）组委会享有对参赛作品展示、出版、汇编、发行及网络传播等权利，参赛者享有署名权。

（三）组委会办公室联系地址：上海市大沽路 100 号 3003

室，邮编，200003。联系人：马晓华，联系电话：23116785。

各项分赛事联系方式见相应比赛方案。

（四）本届赛事相关信息可在上海教育网站语言文字专栏（<http://edu.sh.gov.cn/yywz/>）查询。本通知附件和相关表格资料可在上海教育网站语言文字专栏的“通知公告”栏目中下载。

附件：1.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三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请至教育部办公厅网址http://www.moe.gov.cn/srcsite/A18/s3137/202103/t20210331_523643.html下载）

2. “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上海赛区）比赛方案

3. “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上海赛区）比赛方案

4. “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上海赛区）比赛方案

5. “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上海赛区）比赛方案



上海市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上海市教育委员会

2021年4月14日

附件 2

“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上海赛区）比赛方案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三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教语用厅函〔2021〕2号）要求，特委托上海市语言文字水平测试中心承办“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上海赛区）比赛，并确定方案如下。

一、组织机构

承办单位：上海市语言文字水平测试中心

协办单位：上海教育报刊总社

上海市教师学研究会

复旦大学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

二、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市大中小学校教师、学生及社会人员。

分为小学生组、中学生组（含初中、高中、中职学生）、大学生组（含研究生）、留学生组、教师组和社会人员组，共6个组别。

三、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诵读内容应为我国古代、近现代和当代有社会影响力的，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经典诗文。当代作品应已正式出版或由主流媒体公开发表。鼓励诵读歌颂建党百年光辉历程、展现举世瞩目伟大成就的经典作品。

（二）形式要求

1. 每组可个人参赛，也可 2 人（含）以上组成团队参赛，团队人数不设上限。鼓励以团队形式集体诵读。

2. 小学生组仅限小学生参赛，中学生组仅限中学生参赛，其余组别团队参赛的应按第一参赛者身份组别报名。参赛过程中人员不得更换。

3. 作品可借助音乐、服装、吟诵等辅助手段融合展现诵读内容。

4. 视频作品必须同期录音，不得后期配音。

5. 每个节目指导教师不超过 2 人。

（三）提交要求

1. 作品要求为 2021 年新录制创作的视频。

2. 作品要求高清 1920*1080 横屏拍摄，MP4 视频格式，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长度 3-6 分钟，大小不超过 700MB。

3. 作品提交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4. 视频开头要求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称及作品作者、参赛者姓名、指导教师、组别等内容，此内容应与赛事平台填报信息一致，如不一致，以视频开头展示信息为准。

5. 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视频中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和视频。

四、赛程安排

（一）基层遴选（2021 年 4 月-5 月）

1. 选拔方式

小学生组、中学生组（含初中、高中、中职学生）：各区语

委办组织本区中、小学生选拔活动，推荐小学组、中学组优秀作品各 3-5 个。

大学生组（含研究生）：各高校组织本校大学生选拔活动，推荐优秀作品 3 个。

留学生组：由各高校语委组织本校留学生选拔活动，向赛事承办单位推荐优秀作品 1-2 个。复旦大学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协助开展宣传发动，与“隽永诗文，友谊之歌”——上海市 2021 年留学生中国诗文诵读大会工作有机融合。

教师组：各高校组织校级选拔活动，推荐 2 个优秀作品。各区语委办组织本区选拔活动，推荐优秀作品 2 个。

社会人员组：市语委各成员单位根据本单位本系统实际参与此项工作，如有优秀作品可推荐不超过 5 个。各区语委办在本区域组织选拔活动，推荐优秀作品 2 个。

2. 报送方式

各区、各高校、市语委各成员单位选拔结束后，将优秀作品视频、作品汇总表等材料及时报送。组委会不接受个人提交作品。

视频名称按“诵读大赛+高校、区或市语委成员单位名称+组别+作品名称”格式标注（例：“诵读大赛+复旦大学+教师组+作品名称”“诵读大赛+黄浦区+小学生组+作品名称”或“诵读大赛+市委宣传部+社会人员组+作品名称”）。各区、各高校、市语委各成员单位填写《“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见附件），标题格式为“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区、高校或市语委成员单位名称”，制作成电子版（EXCEL 表格）及加盖公章

扫描版（PDF 格式）。

5 月 31 日（星期一）前，市语委成员单位、各区、各高校登录上海市语言文字水平测试中心网站（<http://www.shysc.edu.sh.cn/>），通过“经典诵读大赛和诗词讲解大赛（上海赛区）收件入口”上传视频以及作品汇总表（EXCEL 表格及加盖公章的扫描版）。

（二）市级评选（2021 年 6 月-7 月）

承办单位组织专家进行市级评审，评选出上海赛区的各类奖项。评审结果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星期五）前报送组委会办公室。

五、奖项设置

上海赛区每个组别各评选出等第奖、优秀奖以及优秀指导奖若干。

六、其他事项

（一）基层遴选阶段（2021 年 4 月-5 月），参赛选手通过视频软件的方式制作诵读作品。

（二）参赛视频必须保证真实，为参赛者本人视频。如有虚假，一经查实，将取消参赛资格。

七、联系方式

上海教育报刊总社 王老师，联系电话：33393591

上传作品网址：<http://www.shysc.edu.sh.cn/>

附件：“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上海赛区作品汇总表

附件

“诵读中国”经典诵读大赛上海赛区作品汇总表

填表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基层选拔参赛作品数：____（个） 推荐作品数：____（个） 推荐比例：____%

报送单位 (加盖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组 别	序 号	作品名称（注明原作者）		参赛者姓名	参赛者单位/学校	参赛者手机号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单位	备 注

填表说明：

- 1.报送单位指参赛的各区、各高校、市语委成员单位。
- 2.序号：各区、各高校、市语委成员单位按推荐顺序排列。

3.参赛者姓名：以个人名义参赛的填写个人姓名；以集体名义参赛的，填写单位或学校名称，名称以公章为准。多人参赛但不以集体名义的，最多填写 8 人姓名，其余用“等*人”表示。例：赵某、钱某、孙某、李某、周某、吴某、郑某、王某等 20 人。留学生及外籍教师填写姓名时，以“母语名字（中文姓名）”的形式填写，例：Michel (迈克)。姓名填报后无法更改。

4.作品名称：准确填写作品名称，注明原作者。

5.单位/学校：以公章为准填写单位/学校名称。请勿填写公章以外的团体名称。

6.参赛者电话：用于大赛官网注册、下载个人获奖证书，一个作品对应一个手机号码。

7.指导教师：每个节目不超过 2 人，请准确填写指导教师所在单位。

8.备注：备注作品在区、高校、市语委成员单位比赛中的名次。

9.作品汇总表填好后，加盖区、高校、市语委成员单位语言文字工作部门公章，扫描生成 PDF 文件，命名为“诵读大赛作品汇总表+区、高校或市语委成员单位名称”，将 EXCEL 版与 PDF 版一同上传至上海赛区指定收件平台。

附件 3

“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上海赛区）比赛方案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三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教语用厅函〔2021〕2号）精神，特委托上海市语言文字水平测试中心承办“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上海赛区）比赛，并确定方案如下。

一、组织机构

承办单位：上海市语言文字水平测试中心

协办单位：上海教育报刊总社

上海市教师学研究会

二、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市大中小学校教师及大学生。分为小学教师组、中学教师组（含初中、高中、中职教师）、大学教师组、大学生组（含研究生和留学生），共4个组别。

中、小学教师参赛组别应根据讲解作品所属学段确定。

三、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

讲解须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讲解内容应为教育部统编版中小学语文教材和列入“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的大学语文教材收录的一首古典诗词作品或红色经典诗词作品。

（二）形式要求

1. 参赛教师应按照课堂教学相关要求，遵循诗词教育基本规律和学术规范，录制以诗词教学为主要内容的微课视频。

2. 参赛大学生使用多媒体及其他创新形式录制讲解视频，讲解诗词作品，并结合个人生活经验与感受，阐述诗词的意义与价值。

（三）提交要求

1. 作品要求为 2021 年新创作的作品。

2. 每名参赛者提交 1 个参赛视频，时长 5-8 分钟。

3. 视频格式为 MP4，视频清晰度不低于 720P，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文件大小不超过 700MB。

4. 视频开头须注明作品名称及作品作者、参赛者单位、姓名、组别等信息。作品提交后，相关信息不得更改。

5. 每人限报 1 件作品，限报 1 名指导教师。

四、赛程安排

（一）基层遴选（2021 年 4 月-5 月）

1. 选拔方式

小学教师组、中学教师组（含初中、高中、中职教师）：各区语委办组织本区选拔活动，推荐优秀作品，每个组别不少于 3 人。

大学教师组、大学生组：各高校组织校级选拔活动，推荐优秀作品，每个组别不少于 3 人。

2. 报送方式

各区、各高校选拔结束后，将优秀作品视频、作品汇总表等材料及时报送。组委会不接受个人提交作品。

视频名称按“诗教中国+高校或区+组别+作品名称”格式标注(例:“诗教中国+复旦大学+大学生组+作品名称”“诗教中国+黄浦区+中学教师组+作品名称”)。

各区、各高校填写《“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作品汇总表》(见附件),标题格式为“诗词讲解大赛汇总表+高校或区”。制作成电子版(EXCEL表格)及加盖公章扫描版(PDF格式)。

5月31日(星期一)前,各区、各高校、市语委成员单位登录上海市语言文字水平测试中心网站(<http://www.shysc.edu.sh.cn/>),通过“经典诵读大赛和诗词讲解大赛(上海赛区)收件入口”上传视频以及作品汇总表(EXCEL表格及加盖公章的扫描版)。

(二) 市级评选(2021年6月-7月)

承办单位组织专家进行市级评审,评选出上海赛区的各类奖项。评审结果于2021年7月16日(星期五)前报送组委会办公室。

五、奖项设置

上海赛区每个组别各评选出等第奖、优秀奖以及优秀指导奖若干。

六、联系方式

上海市语言文字水平测试中心 李老师,联系电话:52135065

上传作品网址: <http://www.shysc.edu.sh.cn/>

附件:“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作品汇总表

附件

“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上海赛区作品汇总表

填表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基层选拔参赛作品数：____（个） 推荐作品数：____（个） 推荐比例：____%

报送单位 (加盖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组 别	序 号	作品名称（注明作者）		参赛者姓名	参赛者单位/学校	参赛者手机号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单位	备 注

填表说明：

- 1.报送单位指参赛的各区、各高校。
- 2.序号：各区、各高校按推荐顺序排列。
- 3.作品名称：准确填写作品名称，注明原作者。
- 5.单位/学校：以公章为准填写单位/学校名称。请勿填写公章以外的团体名称。

- 6.参赛者电话：用于大赛官网注册、下载个人获奖证书，一个作品对应一个手机号码。
- 7.指导教师：限报 1 人，并准确填写指导教师所在单位。
- 8.备注：备注作品在区、高校比赛中的名次。
- 9.作品汇总表填好后，加盖区、高校语言文字工作部门公章，扫描生成 PDF 文件，命名为“诗词讲解大赛作品汇总表+区、高校名称”，将 EXCEL 版与 PDF 版一同上传至上海赛区指定收件平台。

附件 4

“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上海赛区）比赛方案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三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教语用厅函〔2021〕2号）精神，特委托上海教育报刊总社承办“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上海赛区）比赛，并确定方案如下。

一、组织机构

承办单位：上海教育报刊总社

二、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上海市大中小学学校在校师生及社会人员。

设硬笔和软笔两个类别。每类分小学组、中学组（含初中、高中、中职学生）、大学组（含研究生、留学生）、教师组和社会组 5 个组别。两个类别共 10 个组别。

三、参赛要求

大赛分为语言文字知识及书法常识评测、书法作品评比两部分。

（一）语言文字知识及书法常识评测

参赛者首先须进行语言文字知识及书法常识评测。参赛者于 7 月 10 日（星期六）前登录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网站（www.jingdiansxj.cn），按照参赛指引完成报名，并参加在线答题测试。评测内容包括汉字听写、笔画笔顺、成语辨析、古诗文联句、书法常识问答等题型。

每人可测试 3 次，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60 分以上合格。合格者可提交参赛作品。

(二) 书法作品评比

1. 内容要求

书写能够反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和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的经典诗文、红色经典作品、中国成语、警句或古今名言；歌颂建党百年光辉历程、展现举世瞩目伟大成就的经典作品等的内容。

硬笔类作品使用规范汉字（以《通用规范汉字表》为依据），字体要求使用楷书或行书；软笔类作品鼓励使用规范汉字，软笔类作品因艺术表达需要可使用繁体字及经典碑帖中所见的写法，字体不限。

2. 形式要求

硬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不超过 A3 纸大小（即 29.7cm × 42cm 以内）。软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为四尺三裁至六尺整张宣纸（即 46cm × 69cm ~ 95cm × 180cm），一律为竖式，手卷、册页不在征集之内，作品一律不得托裱。请在作品右下方背面用铅笔正楷标明参赛者姓名、组别、性别、年龄、身份证号、通讯地址、电话等信息。

3. 提交要求

（1）参赛者于 7 月 10 日（星期六）前，登录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网站（www.jingdiansxj.cn），准确填写姓名、组别、作品名称、指导教师姓名等获奖证书需采集的信息，完成作品上传。作品进入评审阶段后，相关信息不予更改。每人限报 1 件作品，限报 1 名指导教师。

（2）上传作品：硬笔作品上传分辨率为 300DPI 以上的扫描图片，软笔作品上传高清照片，图片格式为 JPG，图片大小为 2MB-10MB，

能体现作品整体效果与细节特点。(请慎用手机微信图片,不够清晰)。入围全国评审的选手,届时需提交全身书写短视频(相关要求另行通知)。

(3) 请勿装裱书面作品。

(4) 参赛者务必保留纸质作品,如入围全国评审,参赛者需按照组委会办公室通知要求,于8月底前将纸质作品报送至指定地点。

四、奖项设置

上海赛区每个组别各评选出等第奖、优秀奖和优秀指导奖若干。

五、联系方式

上海教育报刊总社 周俊峰,联系电话: 33395098

邮箱: shbmzg@163.com

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二路 151 号 1210 办公室

邮编: 200032

附件: “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网上填报注意事项

附件

“笔墨中国” 汉字书写大赛网上填报注意事项

1. 选手姓名：留学生及外籍教师填写姓名时，以“母语名字（中文名字）”的形式填写，例：Hans（汉斯，德国）。
2. 单位/学校：请填写单位/学校标准全称。
3. 指导教师：限报1人，并备注指导教师所在单位。
4. 参赛者联系电话，须填写参赛者在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网站报名注册的手机号码，该号码亦为参赛者登录账号。

附件 5

“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上海赛区）比赛方案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三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教语用厅函〔2021〕2号）精神，特委托上海教育报刊总社承办“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上海赛区）比赛，并确定方案如下。

一、组织机构

承办单位：上海教育报刊总社

二、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上海市大中小学校在校教师与学生。

设手工篆刻和机器篆刻两个类别。每类分小学组、中学组（含初中、高中、中职学生）、大学组（含研究生、留学生）、教师组，两类共8个组别。

三、参赛要求

大赛分为语言文字知识及篆刻常识评测、篆刻作品评比两部分。

（一）语言文字知识及篆刻常识评测

参赛者首先须进行语言文字知识及篆刻常识评测。参赛者于7月10日（星期六）前登录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网站（www.jingdiansxj.cn），按照参赛指引完成报名，并参加在线答题测试。测试内容包括汉字听写、笔画笔顺书写、成语辨析、古诗文联句、篆刻常识问答等。在线评测时间于4月15日（星期四）开始。

每人可测试3次，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60分以上合格。

合格者可提交参赛作品。

(二) 篆刻作品评比

1. 内容要求

篆刻内容应为反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爱国情怀以及积极向上时代精神的成语、警句或中华古今名人名言；歌颂建党百年光辉历程、展现举世瞩目伟大成就的词条。为参赛者提供 110 个词条文本（详见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网站），可自主选择。

作品呈现应保证词条的完整性，同一组作品，可选择多个词条，但各词条之间要有一定的关联性。

2. 形式要求

(1) 参赛作品内容使用汉字，字体不限。

(2) 参赛作品材质提倡使用除传统石材以外的各种新型材料，鼓励使用木头、陶瓷等绿色环保资源。

(3) 每位选手报送 1 件或 1 组作品（1 组印章数量不超过 6 方）。需附印蜕及边款拓片（1 组作品印蜕不超过 6 枚，并附两个以上边款拓片，需自行粘贴在不大于 4 尺对开（138cm×34.5cm）的宣纸上成印屏，印屏一律竖式）。

3. 提交要求

(1) 参赛者于 7 月 10 日（星期六）前，登录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网站（www.jingdiansxj.cn），准确填写姓名、组别、作品名称、指导教师姓名等获奖证书需采集的信息，完成作品上传。作品进入评审阶段后，相关信息不予更改。

(2) 手工篆刻类作品要求上传印章实物、印蜕及印屏照片，另

附作品释文、设计理念说明，标注材质、规格及制作工艺。

(3) 机器篆刻类作品要求上传印蜕、边款效果图(电子稿或扫描件)，另附作品释文及设计理念说明。如已完成印章制作，须附实物及印蜕照片。

(4) 照片要求为 JPEG 格式，每张大小 1M-5M，白色背景、无杂物，必须有印面，能体现作品整体、局部等效果。每件或每组作品的照片不超过 5 张。

(5) 参赛者务必保留作品实物，如入围全国评审，参赛者按照组委会办公室通知要求，于 8 月前将入围的印章实物、印蜕及印屏寄送至指定地点(需要另附包装、说明，提供区、学校、姓名、参赛组别、作品内容、联系方式等信息)。

四、奖项设置

上海赛区每个组别各评选出等第奖、优秀奖和优秀指导奖若干。

五、联系方式

上海教育报刊总社 周俊峰，联系电话：33395098

邮箱：shyjzg@163.com

地址：上海市中山南二路 151 号 1210 办公室

邮编：200032

附件：“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网上填报注意事项

附件

“印记中国”师生篆刻大赛网上填报注意事项

1. 选手姓名：留学生及外籍教师填写姓名时，以“母语名字（中文名字，国籍）”的形式填写，例：例：Hans（汉斯，德国）。
2. 单位/学校：请填写单位/学校标准全称。
3. 指导教师：限报1人，并备注指导教师所在单位。
4. 参赛者联系电话，须填写参赛者在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网站报名注册的手机号码，该号码亦为参赛者登录账号。